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0874)

選舉副董事長

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欣然宣佈，陳傑輝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九屆董事會副董事長，任期自2025年9月26日起至第九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陳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傑輝先生，50歲，中共黨員，博士研究生學歷，法學碩士。陳先生於1995年7月參加工作，曾先後擔任廣州市地方稅務局辦公室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主任，廣州市天河區地方稅務局副局長，廣州市地方稅務局、國家稅務總局廣州市稅務局辦公室主任；廣州輕工工貿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法律顧問，兼廣州市大新文化創意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等職務；陳先生自2025年9月26日起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現任廣州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廣藥集團**」）黨委副書記、副董事長、總經理、工會主席，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陳先生在戰略管理、企業管理、公司治理、合規管理和黨建工作等方面有豐富的經驗。

本公司將與陳先生就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2025年9月26日起至第九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陳先生可於任期結束後有資格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除此之外，彼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68條所界定的須由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的服務合約。因陳先生就其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廣藥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職務自廣藥集團領取薪酬，其在本公司領取的2025年度董事薪酬為人民幣0元。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以及除上述所披露外，陳先生確認彼(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實際控制人、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且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及並無被視作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本公司股份權益；(iv)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定義見《上市規則》）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位；及(v)於過往三年內，並未在其他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位或存在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

除上述所披露外，並無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任何規定作出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事項。

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25年9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小軍先生、陳傑輝先生、程寧女士、程洪進先生、唐和平先生與黎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亞進先生、黃民先生、黃龍德先生與孫寶清女士。